

朝花夕拾读后感(汇总10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一

顿时，我觉得无比暖和！我小时候很胆小，一次，父母带我去人民公园玩，我看见小伙伴们从长长的滑梯里滑下来，我很想去玩，爸爸或许知道了我的意思，抱着我到滑梯口，我看见那长长的滑梯很黑，便有些不敢，哆哆嗦嗦的往后退，嘴里还结结巴巴的说：“不。《朝花夕拾》读后感作文关键字：老奶奶 拾破烂。

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

鲁迅在《朝花夕拾》中对一个人用了相当多的笔墨，那便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她是个需要一分为二看待的人。因为社会的影响，“阿长”保留了许多迂腐的习俗，像在新年

的早晨要吃福橘，喜欢切切察察，喜欢告状，还盲目地对“长毛”的故事妄加评论，甚至还踩死了“我”喜爱的隐鼠。因此，“我”对她怀恨在心。看到这，读者在脑子里勾勒出的是一个活脱脱粗俗、守旧的妇女形象。然而，鲁迅对她的印象远不止这些。她有可爱的一面。“阿长”知道“我”喜欢《山海经》，跑了许多路，帮“我”买来了《山海经》。由此，“我”又认为她“有伟大的神力”。在《阿长与山海经》的结尾，鲁迅表达了他对阿长的爱，他希望仁慈的地母能让阿长安息。

还有几个人物，我对他们的印象也是极深的。一位是范爱农先生，鲁迅一开始对他的印象是不好的。原因是范爱农的老师徐锡麟被杀害后，范爱农竟满不在乎。鲁迅对他的看法几乎是渐渐改变的，直至范爱农就义，鲁迅开始变得景仰他了。另一位是衍太太，她在《父亲的病》中出场。在“父亲”临终前，她让鲁迅叫父亲，结果让父亲“已经平静下去的脸，忽然紧张了，将眼微微一睁，仿佛有一些痛苦。”后来“父亲”死了，这让“我”觉得是“‘我’对于父亲最大的错处”。衍太太对别的孩子们“很好”：怂恿他们吃冰，给鲁迅看不健康的画，唆使鲁迅偷母亲的首饰变卖。而衍太太自己的孩子顽皮弄脏了自己的衣服，衍太太却是要打骂的。鲁迅表面上赞扬她，实际心中却是鄙视衍太太的。因为这是个自私自利，多嘴多舌，喜欢使坏的妇人。

《朝花夕拾》用平实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内涵的童年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二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对童年的回忆，是他惟一的一部散文集，鲁迅先生在书中下了生活的点点滴滴，这些趣事、风俗不仅是他的个人写照，还反映出了旧社会的封建与革命的火热，表现了鲁迅先生对改革后社会的无限憧憬与对童年的

眷恋。

虽然中国不断发展，旧社会变成了新社会，有了许多科技成就，否定了许多没有科学依据的、法律不支持的坏做法与坏风气，但“神医”却还存在。

“气功大师”王林就是其中的“佼佼者”，他用各种奇异怪招吸引你后让你相信他，之后就开始行“医”，其实就是行骗，骗到钱之后便远走高飞，对你就漠不关心。这就是旧社会“神医”的照影，欺骗他人，损人利己。但害人终害己，他不将会受到社会的攻击，良心的谴责，还会受到法律的制裁！

“以史为镜，可明得失”。古时的教训也甚为深刻。南宋时，抗金名将岳飞，保家卫国，多次击败金兀术（金军首领），得到赵构的青睐。奸臣秦桧怕岳飞权利过大，给自己构成威胁，于是上书皇帝赵构，岳飞通金，要叛变，赵构没有主见，就把岳飞杀害了。这引得诗人痛骂，平民悼念，一个书生写下“人自宋后羞名桧，我到坟前愧姓秦！青山有幸埋忠骨，白铁无辜铸佞臣！”流传至今，秦桧也被戴上了“卖国贼”的称号。

损人利己。贪爱欺瞒何日已。害众成家。富贵人前仍自夸。阴功暗记。死上头来谁肯替。天道无私。报应分明各有时。

在古时、古诗、故事、生活-----都在告诉我们：害人终害己。所以我们一定要多为他人着想，为他人，就是为自己！

我们虽然不能控制他人，但一定要管好自己，不去做损人利己的事情，多助人为乐，做好自己，为社会作出贡献。

鲁迅先生又把这个简单的道理向我们重申--害人终害己！我们已经告别了旧社会，要多以助人为乐，“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

生命在于奉献，害人终害己！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三

随便一翻《二十四孝图》，这样的字眼映入眼帘：“卖身葬父”、“埋儿奉母”、“哭竹生笋”。“刻木事亲”、“埋儿奉母”让人感到冷酷无情；“孝感动天”、“卧冰求鲤”、“哭竹生笋”迷信思想严重；“尝粪忧心”则让人恶心。

孝是应该的，迂腐是愚蠢的，盲从是可悲的，卫道是可恨的

所谓《二十四孝图》是一本讲中国古代二十四个孝子故事的书，主要目的是宣扬封建的孝道。但其中的“老莱娱亲”和“郭巨埋儿”“尝粪忧心”令人发指。先说说那个郭巨埋儿吧。说是晋代有个叫郭巨的，原本家道殷实，父亲死后，他把家产分为两份，给了两个弟弟，自己独养母亲，对母极孝。后来家境逐渐贫困，妻子生一男孩，郭巨担心养这个孩子，必然影响供养母亲，就和妻子商量：“儿子可以再生，母亲死了不能复活，不如埋掉儿子，节省粮食好供养母亲。”夫妻遂把儿子抱出，挖坑要埋。兴好挖出一坛金子来，才免了儿子一死。

百善孝为先，“孝”是中华神州大地，最源远流长的中华美德，我们应该懂得理解长辈的心，懂得感恩、懂得孝敬长辈。只有孝敬父母的人，才是一个有责任心的、高尚的人。

最后，我愿中华美德——“孝”道世代传承！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四

朝花夕拾读后感，这是鲁迅的一本书，下面是小编带来的朝花夕拾读后感，欢迎阅读！

《朝花夕拾》是鲁迅在受到政府的压迫、“学者”们的排挤，又历经战乱后写下的回忆。

作者在这样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委实不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复杂。

一个人到了只剩了回忆时候，生涯大概总算是无聊了罢，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

对往事的回忆，只是现实生活的一点安慰，而每一个美好的回忆又都有一个悲惨的结局：百草园和绣像摹本卖掉了，长妈妈也匆匆告别了人世，本应是激发人们的爱心的《二十四孝图》背后，却隐藏了谋人性命，教人看的丑恶祸心。

有读书机会了，学校又是“乌烟瘴气”，想看的书，长辈认为不对，学了知识，却什么也做不成；爬了几次桅杆不消说不配做半个水兵；听了几年讲，下了几回矿，就能掘出金银铜锡来么？是在连自己也茫无把握……去留学，并且碰到了一位令自己敬仰的师长，却因为感受到医治人的精神比医治身体病症更重要而离别了，在学校办事兼教书，实在勤快的可以的老友范爱农，终究摆脱不了贫困潦倒落水而逝的命运。

在对这一连串苦乐参半的事件的记叙中，作者还追究了自己的一些思想根源，例如仇猫，小小的，带给作者遐想的隐鼠的失踪，只是个象征的意念：“当我失掉了所爱的，心中有着空虚时，我要充填以报仇的恶念！”这才是作者仇猫的动力：它在夺人所爱。

从鲁迅先生一生的经历看：嫉恶如仇，不过是对缺乏爱、失落爱、痛惜爱的一个自然反应罢了。

对这个细节下作者又给自己开了个伤心的玩笑：他的仇猫是毫无道理的，虽然猫吃老鼠，但他的隐鼠却不是猫吃的，而是被长妈妈踏死的，那么是否要恨长妈妈呢？在下一节回忆中，

长妈妈也确实有些让人生厌，睡觉时占领了全床，满脑子的穷规矩和愚昧的信念，就是这样一位长妈妈，却把作者日思夜想的，别人都不能重视的渴望化成了现实，不懂识文断字的长妈妈把她自己都叫不出名的《山海经》买来，送给了“我”。

正因为长妈妈这颗未被旧道德泯灭的爱心，使作者忆起她，追念她。

在朝花夕拾的回忆中，作者多次写到封建教育的失败和狭隘。

小时候，长妈妈的故事里说：“倘若有陌生的声音叫你的名字，你千万不可答应他，以免那是害人性命的美女蛇，提防陌生人并假想他就是坏人的`逻辑就是这样灌输不来的。

朝花夕拾之间，我随作者一起，回到”我“的童年时代，重新回味那些人和事。

走过求学的过程，一起追忆失去的朋友。

在这个暑假，我读了鲁迅先生所著的散文集《朝花夕拾》。

连串的时间，连串的记忆，真想将鲁迅爷爷的记忆当做我的。

整本文集用词语简洁柔和，正是鲁迅爷爷的平易近人的体现。

书中的抨击，讽刺，嘲笑，正是鲁迅爷爷对当时社会的反感与不满，表现了一个想让民族进步，想让社会安定，为孩子着想的鲁迅爷爷。

这本书向我们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图卷，封建的社会制度，社会对人民的囚禁。

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园中淘气天真的小孩子，观菜畦、吃桑葚、听鸣蝉与油蛉和蟋蟀的音乐会，看黄蜂、玩斑

螯、拔何首乌、摘覆盆子。

到在书屋读书习字，三言到五言，再到七言。

课上偷偷画画，到书屋的小园玩耍。

无一不体现出小孩子追求自由，热爱大自然的心态，也表现了社会对孩子们的束缚。

《在阿长与〈山海经〉》，《范爱农》中，这两个人物，给鲁迅先生留下了深刻的回忆。

两个由当时社会造就的人物。

一个下层的劳动者，善良、真诚、热爱和关心孩子的阿长，她思想、性格上有很多消极、落后的东西，是封建社会思想毒害的结果，表现了当时社会的浑浊、昏暗。

正直倔强的爱国者范爱农，对革命前的黑暗社会强烈的不满，追求革命，当时辛亥革命后又备受打击迫害的遭遇。

体现了旧社会人民对束缚的反抗，向往自由、安乐的心。

人民从囚禁中走向了反抗。

这两个人物，是当时社会的反照，人们受尽黑暗的压迫，站起来反抗，经历了多少次改革与战争，才有了我们现在安定自在的生活呀！现在，我们可以愉快地生活这，家里有电视电话，有的还有电脑，繁杂的电器设备和自由的生活，我们不用遭受黑暗社会的压迫，不用吃苦，更不用去闹革命。

这都是无数革命烈士用自己的先驱换来的，我们应该珍惜眼前的生活。

《朝花夕拾》是鲁迅爷爷对往事的回忆，有趣的童年往事、

鲜明的人物形象，一件一件往事，同时也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表现了鲁迅爷爷对艰苦劳动人民的惋惜、同情，也表现了对当时社会的厌恶，告诉我们不要再回去那让人受苦的社会，更表现了对阻遏人民前进、折腾人民、损害孩子、保留封建思想的人的痛恨。

让我们了解历史，感谢美好生活的由来。

在这个暑假，我读了鲁迅先生所著的散文集《朝花夕拾》。

我喜欢在有空时回忆往事，回忆过去的点点滴滴，在迷人和晕眩之中，我仿佛又回到了无忧无虑的童年生活，一个个生动的画面，一件件永难忘怀的事情，一张张亲切、熟悉的面孔，这一切构成了我整个童年时代的回忆。

使我整个放松了下来，将现在的一切烦恼抛之脑后，沉浸与其中。

小时候，我会在课堂上因为老师的一个小错误而举手指出，否则决不罢休；如今，即使，老师一连几个错别字或小毛病，我除了查字典，翻资料外，就不会有其他动作。

小时候，我会因为捡到一枚硬币而欣喜若狂，并得到父母、老师的表扬；而如今的我，看到地上有一枚硬币，看一眼就过去，对它置之不理。

小时候，我会因为晚上爸爸妈妈不在身边感到恐惧因此大吵大闹，现在，晚上独自一人躺在床上，在一片漆黑中，没有恐惧，只是想一些琐事。

在这漫长的14个年头中，许多记忆已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悄然无声地逝去，唯有那记录着你的所得所失的足迹永远会驻留在记忆中，让人难以忘怀。

我真希望不要失去童年的那种快乐，天真、朝气蓬勃、无忧无虑……

童年就像一杯浓郁可口的咖啡，品味时很甜美，但甜美中带有一点苦涩；而成长则像一杯芳香四溢的茶，入口也许很苦，那是因为你失去了童稚，失去了那份坚持的勇气，失去了一份心灵依慰，但随后你就能品出这茶的醇美、香甜，让人回味无穷，你在成长道路中学到、懂得了许多。

童年的回忆就像一本令人难忘的日记，不经意一翻会让你感到流连忘返，哭笑不得，但更多的还是欢愉与喜悦。

当我们有空时，不妨品品成长这杯茶，翻翻这本“日记”你会发现：自己得到了许多。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五

天是愚人节，我昨晚就打算好今天要怎么愚弄人了。

今天早上我一来到教室，心里暗自愉快。下课后，我打算找一个能够开玩笑的同学下手，会是谁呢？忽然，一个终日活蹦乱跳的同学走了过来，是她，就是她——劳雨雨，于是，我就决议好要捉弄她了。我伪装不苟言笑地对她说：“劳雨雨，老师叫你去办公室。”“是吗？那我当初就去。”说着，她就向办公室走去。没想到劳雨雨真的受骗上当了，我心里暗自兴奋。

过了一会儿，劳雨雨走了上来对我说：“老师不在办公室。”我就叫她持续等，我悄悄的跟在劳雨雨的后面等候着她出丑的那一刻。过了片刻，老师来了，她便对老师说：“老师，你找我有什么事？”老师笑眯眯地说：“我不找你啊？”“可是谢瑶说您找我？”这时，老师仿佛想到了今天是愚人节，便悄悄地对劳雨雨说了一些话，又微笑地走了。

劳雨雨转过身来看见我，便笑着用赌气的语气说：“你为什么骗我，就是由于今天是愚人节吗？”我惊奇地说：“你都知道了？是老师说的吗？”劳雨雨点拍板。我又把劳雨雨拉到一旁，静静地对她说了一些对于今天怎样捉弄人的话。我们又异口同声的说：“不要告知别人喔！”说着，就上了教室。

可是并不是每一次骗人都可能胜利的。

“丁玲玲”又下了一节课，我们又把眼光投在了男同学黄载明的身上。便走从前对他说：“黄载明，老师叫你重扫教室，还不快去！”可我没想到从他口中吐出一句令我意想不到的话，他笑嘻嘻地说：“你们不必骗我了，今天是愚人节，全班男同学已经晓得了！”“竟然被他知道了，唉，真没意思。”我为难极了。可咱们还不铁心，我又跟劳雨雨再商量对策，盘算再打趣别的同窗。可是不知道为什么，到了课间，到了该骗人的时候，我的口中居然说不出那些骗人的话了。

今天，我第一次出丑，是如许的难为情啊！经由这件事后，我再也不敢骗人了。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六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享受着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令人神往的画。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真不懂自己怎么会那么喜爱《朝花夕拾》，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激情。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我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

之中。自认为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

我家附近有一片空地。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温暖的阳光，还有那葱葱茏茏的小树林。我常到那去玩，投入大自然的怀抱中；小时候，每天吃完饭就和小伙伴们一起去树林里玩，采了各式各样的花。而如今，树林上造起了商铺，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

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先生的相似之处吧，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这么多感动。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让我们体会一下鲁迅先生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他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七

首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细细品读下去，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

鲁迅与闰土的童年，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朽，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而鲁迅正家境不错，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而今，我们生活的21世纪。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可谓是天上人间啊！生活条件好了，不用在下雪天受冻，有暖气；不用在大热天流汗，有空调。可以吃到很多鲁迅那个时候有的人一辈子也无法吃到的东西。但想一想，比起《百草园》的生活，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有端详过麻雀，不知道什么是叫天子，何首乌似乎听说过？被吓唬到的神话故事总算是听到过几个，但是却再也想不起来。至于雪天中的“拍人印”。更是连想都不

敢想。即使有纷飞的大雪，也是不敢“妄想”的。我们南方现在是难得看到飘雪的。记得小时候，上海的某一年冬天，下过一场大雪，一场有积雪的大雪。能想象得到当时出家门的时候，一定是手上戴着手套，头上顶着帽子，裹得严严实实的。那年，抵抗不了上海的寒冷，生病了，要去医院。却似乎没有沾到半点雪。印象里是出租车窗外绿化带上的一层雪。还有初次见到的雪花，只是不能碰，刚快碰到就被一旁的大人拦下来。这是“不乖”的表现。回想起来，如果现在的我，仍能想起当年的冰凉，哪怕是透过手套得来的湿嗒嗒的冰凉，或许也能像鲁迅先生一样，成为落笔的资本。只是现在，倒宁愿忘记那场雪了呢，因为没有乐趣，只有被约束的难受！

与我们的生活相比，私塾里的生活，又或许要难过上许多倍。能在百草园烂漫多年，也许是好事，但是突然有一天，一天的大多时只能呆在书院里读书，会觉得多少的失落呢？其实，相对于以前的孩子，我们已经是站在金字塔的较上方了，无论是生活质量，还是思想品质。有朦胧的思想，看着实事的动荡，体味着生活给予我们的甘甜，我们的生命里也有无数的活力。又相对于那个封建的年代，现在生活是多么的宽松。可是，也不得不说，以孩子们当事人的眼光来看，中国的教育，仍然让人快乐不起来。我正接受，所谓更加“全面”的教育但没有一点兴趣，很累，很累。我不再能够体会，究竟什么才是我们的快乐。

百草园曾是鲁迅先生小时候的天堂，“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千百只昆虫鸣叫着，奏出一支名曰美好的歌；“单是周围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的趣味。”整个世界变小了，好玩的地方一个接着一个，好似从未有过尽头；“雪一下，可就两样了。”四季的百草园，各有各的妙处，小儿无不伸颈、侧目、微笑、默叹，以为妙绝。无论是闰土还是长妈妈，那个童真的年代，天空湛蓝地没有一丝杂质，即便是到了现在，脑海中也常常会浮现出他们的身影。那些曾陪同我们走过童年的玩伴，一直目送着我们远去。

学堂是枯燥的，然而，它却是神圣容不得半点马虎的。“我才知道做学生是不应该问这些事的。”一句话，道出了莘莘学子的不甘；“先生读书入神的时候，于我们是很相宜的。”孩子就是孩子，他们是懂得忙中偷闲的人；“书没有读成，画的成绩却不少了。”有兴趣参加的活动，总是会做出好成绩的。我们，在学海中畅游，“苦作舟”，是为了“老大‘不’徒伤悲”，这种心情，忧伤而值得庆幸的。

鲁迅先生的文章大都是短篇，遣词造句也不是很考究，那朴实的文字却让我长记心头。是的，华丽的文章并不一定能使人过目不忘，相反，包含了真实情感的华美篇章才是能让人铭记的。鲁迅先生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读着读着，眼前仿佛真的出现了一个活力四射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我们的童年已渐行渐远，只留下一个美丽的回忆。伸出手，捧起一朵顶着晨露的花，让琐碎的记忆涌入心间。品读《朝花夕拾》，同鲁迅先生一起，纪念那些回不去的日子。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八

这次，我是第一次读鲁迅先生的书，第一次读散文。以前我一直在看沈石溪的动物小说，杨红樱的《笑猫日记》等的书。根本就没有去看鲁迅先生的书。

读完这本书后，我认为书中大多数都是用侧面描写来反映鲁迅先生年少时的生活情况，评说作者所看到的世间万事，抒发心声，同时也写出了鲁迅先生本人的感触。而且这十篇作品，却是鲁迅先生从记忆里抄出来的往事，唯一的一部回忆性散文集。

如果谁要我向他（她）推荐一本书，我会选择《朝花夕拾》。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九

近期，我读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呐喊》，里面的故事深深的吸引住了我。

书中写了鲁迅先生小时候与年轻时的所见所闻。我喜欢的其中两篇就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和《故乡》。两篇都写了鲁迅先生对童年时的回忆，有喜有忧，令人回味无穷。

这本书很好，让我们见到原来世界：阿q的愚昧，童年的回忆，祥林嫂的可怜。

鲁迅先生原名周树人，他原本是在日本做医生的，他想为人们治疗疾病，但有一天他从电影上看到中国人被俄国兵抓去做探路人，被日本人抓去并刺杀，而一旁的中国人却袖手旁观时，他才明白过来学医虽然能治病，但改变不了人的思想。于是他放弃学医，开始写作。他敢骂，骂那黑暗的旧社会是多么的让我们看到鲁迅先生的爱憎分明。

这让我想起了中国以往的耻辱：被敌寇逼着在条约上签字；让他们烧杀掠抢，还留下了惨不忍睹的大屠杀！“康梁”的反抗被可耻的清政府拦住，一个个像绑在树上的人一样无法回击。这就是我们的耻辱啊！

鲁迅先生以笔做剑，刺穿了黑暗的旧社会让人们感受到光明。如今我们的生活如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十

在我读过的书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鲁迅先生的早花和晚花。

这篇关于童年记忆的文章让人们在阅读时想起了鲁迅先生童年的情景：他总是利用成年人的注意力，进入草地花园，与昆虫玩耍，或者采摘一些野果和野花。与同伴一起抓鸟，但

他们总是焦虑不安，晚年抓不到多少鸟，回忆童年就像在日落时采摘早晨种下的花。虽然它们不像早上那么华丽，但是它们也有独特的风格。在夕阳的余晖中，有一种淡淡的悲伤和满足。

虽然鲁迅的童年有过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字里行间不时流露出的纯真而漫漫的感情，却造就了引人入胜的自然画。所有的感觉都是如此天真和难忘。也许这引起了我内心的共鸣。这就是为什么我如此喜欢它。尤其是当作者从一个孩子的角度看世界时，它让人感到无比亲切和充满激情。

童年渐渐远去，只留下微不足道的记忆。阅读《早晚》，体验不同时代的童年梦想，与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